

债券代码: 112966.SZ

债券简称: 19粤控0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粤控02”募集资金用途
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2年3月

声明

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19 粤控 02”，债券代码 112966）（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9 粤控 02”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因发行人资金安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项目建设或置换公司投入项目建设的自有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期债券原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发行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6 亿元。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建设产业园区。

募集资金拟用于建设产业园区，具体项目如下：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所属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立项总投资	2019-2021 年对外融资需求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东莞粤普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一期	38,488	14,128	-	-	14,128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二期	24,928	16,619	-	-	16,619
东莞粤鲲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粤鲲智能智造项目一期	22,522	12,369 ¹	-	-	12,369

¹ 根据广东省发改委《关于申报完善广东省专项建设基金第一批项目清单的通知》，为支持广东省重点项目的建设，由合作金融机构为该等重点领域项目提供资本金支持。根据通知精神，发行人下属银瓶创新区项目公司东莞粤海银瓶发展有限公司（“银瓶发展”）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建行

所属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立项总投资	2019-2021 年对外融资需求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东莞粤普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三期	38,292	10,000	16,292		26,292
东莞粤鲲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电子电气互连产业中心一期	47,605	6,884	18,479	5,242	30,605
合计		216,834	60,000	34,771	5,242	100,013

发行人上述项目的审批情况如下：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情况

	备案证	土地证	用地许可证	环评批复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一期	√	√	√	√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二期	√	√	√	√
粤鲲智能智造项目一期	√	√	√	√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三期	√	√	√	√
电子电气互连产业中心一期	√	√	√	√

发行人对上述产业园区项目具有明确清晰的建设计划以及资金需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将投入上述项目的建设当中。

（一）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一期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一期实施地点位于银瓶创新区广东粤海装备技术产业园（以下简称“产业园”）西北角。该项目三面临路：北临粤海大道，西临 29 号路，南临城北大道，目前 29 号路和粤海大道项目已开工建设。项目周边道路网四通八达，莞惠公路、广梅汕铁路从西向东贯穿全镇，已建成通车的潮莞高速、博深高速在谢岗境内交汇，规划中的南北向的从莞高速、东西向的番莞高速分别紧靠园区的西部和北部，广九线、京九线两路铁轨在距离园区西部不到 20 公里

广分”）签订人民币理财产品委托投资合同，建行广分向银瓶发展委托资金 8,218 万元，委托银瓶发展对东莞粤鲲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粤鲲制造”）进行资本金投资，用于粤鲲智能制造项目一期建设；并签订人民币理财产品委托投资权利收购协议，银瓶发展实质分 5 年向建行广分偿还该笔资金，并将该笔资金计入长期借款科目。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粤鲲智能制造项目一期部分，将有 8,218 万元通过银瓶发展偿还对建行广分的受托资金形式，置换该粤鲲智能制造项目一期的前期资金。

处交汇并轨南下，直达深圳、香港。距惠州机场 30 公里，距深圳机场 55 公里，距广州机场 100 公里，距东莞口岸火车站 15 公里，距樟木头火车站 9 公里，距深圳、皇岗口岸 50 公里，距盐田港 50 公里。

项目地块已由银瓶发展下属的东莞粤普工业制造有限公司取得，总面积为 22 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28.6 万平方米，其中项目一期用地面积约 8.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本项目是针对于租用厂房空间走重资产模式和轻资产模式的各类企业。

本项目是西部装备产业片区起步区的先期项目，将起到带头示范作用，对银瓶创新区未来的发展与建设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二）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二期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二期实施地点位于银瓶创新区产业园西北角。该项目积极承接具有东莞特色的产业转型升级之路，以政策为导向，立足区位和资源上的优势，以产业集聚为手段，以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厂房为载体，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为特征，引进、培育、发展优秀的数控机床与机器人产业链相关企业，立志于打造一个定位精确、功能完善、具有全球影响力的 3C 类设备及产品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基地，并形成较强的区域辐射作用。

项目三面临路：北临粤海大道，西临 29 号路，南临城北大道，目前 29 号路和粤海大道项目已开工建设。项目周边道路网四通八达，莞惠公路、广梅汕铁路从西向东贯穿全镇，已建成通车的潮莞高速、博深高速在谢岗境内交汇，规划中的南北向的从莞高速、东西向的番莞高速分别紧靠园区的西部和北部，广九线、京九线两路铁轨在距离园区西部不到 20 公里处交汇并轨南下，直达深圳、香港。距惠州机场 30 公里，距深圳机场 55 公里，距广州机场 100 公里，距东莞口岸火车站 15 公里，距樟木头火车站 9 公里，距深圳、皇岗口岸 50 公里，距盐田港 50 公里。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二期是一期项目的延续，项目产业定位与一期大致相同，在数控机床、精密五金 3C 相关行业的基础上，应用《粤海银瓶合作创新区产业发展总体战略研究报告》的成果，新增机器人行业的相关产业。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二期对 75.6 亩的小地块进行开发，计划建成 7 栋标准厂房。本项目是西部装备产业片区起步区的先期项目之一，将起到带头示范作用，对银

瓶创新区未来的发展与建设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三）粤鲲智能智造项目一期

粤鲲智能智造项目一期（又名“大连机床创业孵化基地一期”）实施地点为银瓶创新区产业园西部。该项目计划在银瓶创新区租赁标准化厂房打造大连机床智能化制造基地及创业孵化基地，总计划用地 470 亩。其中创业孵化基地围绕电子、汽摩配件、模具和 3C 产业，为中小企业提供孵化服务。该孵化基地内容涵盖向入驻中小企业提供实训工厂、科研实验室、创业项目工作室三大主体，以及孵化基地办公室、孵化基地指导服务工作室等其他服务。

创业孵化基地计划向创业者提供 15000 台 DX500J 金属雕铣机和 TD500A 高速立式加工中心设备融资租赁服务，完全投入运营后预计营业收入约 16 亿元，预计实现年利润约 3 亿元，预计年所得税约 7500 万元，分多期投资。大连机床创业孵化基地一期是根据双方约定由粤海置业向该孵化基地提供一期厂房和办公室，计划用地 70.84 亩，建设厂房约 60000 平方米，可满足大连机床创业孵化基地最多部署 3600 台机床的需求。

（四）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三期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三期实施地点位于银瓶创新区产业园西北角。该项目积极承接具有东莞特色的产业转型升级之路，以政策为导向，立足区位和资源优势，以产业集聚为手段，以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厂房为载体，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为特征，引进、培育、发展优秀的数控机床与机器人产业链相关企业，立志于打造一个定位精确、功能完善、具有全球影响力的 3C 类设备及产品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基地，并形成较强的区域辐射作用。

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三期是对前两期项目的延续，项目产业定位与二期项目定位相同，在数控机床、精密五金 3C 相关行业的基础上，应用《粤海银瓶合作创新区产业发展总体战略研究报告》的成果，新增机器人行业的相关产业。粤海工业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三期对 128 亩的剩余“L 型”大地块进行开发，计划建成 14 栋标准厂房。

（五）电子电气互连产业中心一期

电子电气互连产业中心一期实施地点位于银瓶创新区产业园西北角。该项目是粤海置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业国际”）、连接器协会和会

员企业三方联合打造的园中园项目，园区规划 500 亩，分两期开发，一期开发面积 100 亩，二期开发面积 400 亩。该项目定位为连接器行业及上下游，项目建成后将引入各类连接器生产企业约 20-30 家，预计每年将生产新能源汽车连接器、混装型重载连接器、混合大电流连接器、高速背板连接器、船用和自动化连接器、消费电子连接器、通讯类连接器、军用连接器等各类连接器产品约 70KKpcs。

本项目周边交通情况良好，道路网四通八达，莞惠公路、广梅汕铁路从西向东贯穿全镇，已建成通车的潮莞高速、博深高速在谢岗境内交汇，规划中的南北向的从莞高速、东西向的番莞高速分别紧靠园区的西部和北部，广九线、京九线两路铁轨在距离园区西部不到 20 公里处交汇并轨南下，直达深圳、香港。距惠州机场 30 公里，距深圳机场 55 公里，距广州机场 100 公里，距东莞口岸火车站 15 公里，距樟木头火车站 9 公里，距深圳、皇岗口岸 50 公里，距盐田港 50 公里。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变化情况

考虑到上述项目建设的总体进度和发行人的资金安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上述项目建设或置换公司投入上述项目建设的自有资金。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安排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 19 粤控 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9
粤控 02”募集资金用途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